证券代码:688184　　证券简称:ST帕瓦　　公告编号:2026-029

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21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诸暨市陶朱街道友谊北路57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8
普通股股东人数	7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55,651,70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55,651,70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6.007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6.0071

注:截至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公司的总股本为159,047,514股;其中,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共计4,490,171股,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王振宇先生主持。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7人,因工作原因独立董事陈祥强通讯出席;

2、董事会秘书濮卫锋出席会议,其他高管列席和见证律师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7,078,424	84.5947	430,468	0.7735	8,142,815	14.6318

2、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5,206,639	99.2002	430,368	0.7733	14,700	0.0265

3、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7,077,824	84.5936	431,068	0.7745	8,142,815	14.6319

4、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7,077,024	84.5922	433,568	0.7790	8,141,115	14.6288

5、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3,075,224	72.9035	434,468	1.3726	8,142,015	25.7239

6、议案名称:关于制定《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5,200,439	99.1891	431,968	0.7761	19,300	0.0348

7、议案名称: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7,066,684	84.5736	430,868	0.7742	8,154,155	14.6522

8、议案名称: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及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5,204,839	99.1970	429,168	0.7711	17,700	0.0319

9、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7,073,224	84.5854	432,668	0.7774	8,145,815	14.6372

10、议案名称: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5,198,099	99.1849	429,768	0.7722	23,840	0.0429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820,599	89.5368	433,568	10.1607	12,900	0.3025
5	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3,818,799	89.4947	434,468	10.1818	13,800	0.3235
7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3,810,259	89.2945	430,868	10.0975	25,940	0.608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议案8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2、本次会议议案4、议案5、议案7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3、本次股东大会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为议案5。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律师:苏致富、沈辉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参加本次股东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治理准则》《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表决结果为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2日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中欧成长优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确定季度对日区间适用管理费率的公告

根据《中欧成长优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及2023年7月8日基金管理人发布《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低旗下部分基金费率并修订基金合同的公告》的约定,基金合同生效满三年后的每个季度对日,根据基金在该日之前(不含该日)连续三年的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进行比较,确定下一个季度所适用的管理费率。中欧成长优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成立于2013年8月21日,2026年5月21日为合同生效满三年后的第四十个季度对日,根据基金合同约定,需确定下一季度对日区间【2026年5月21日至2026年8月20日】的管理费,具体公告如下:

一、基金合同生效三年后的管理费计提标准

基金合同生效满三年后的每个季度对日,根据基金在该日之前(不含该日)连续三年的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进行比较。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的计算公式如下: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 (区间截止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 区间起始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 区间起始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 100%

其中: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 基金份额净值 + 基金份额累计分红

基金份额累计分红:自基金成立至指定交易日基金份额累计分红之和

当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高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小数点后保留位数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小数点后位数相同)时,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60%年费率计提;当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等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时,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20%年费率计提;当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低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时,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80%年费率计提。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三年后的对应日的下一个工作日起,在每个季度对日,根据在该日之前(不含该日)连续三年的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和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确定该日起(含该日)至下一个季度对日(不含该日)的基金管理费率,管理费率确定后在该季度内保持不变;自下一个季度对日起,按照新的季度对日之前(不含该日)连续三年的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比较的结果确定之后一个季度的管理费率;以此类推。

二、下一季度对日区间的适用管理费率

本基金在第四十个季度对日之前(不含该日)连续三年的收益情况如下所示:

基金简称	统计时间	净值增长率①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②	①-②
中欧成长优选混合A	2023/05/21-2026/05/20	41.96%	8.24%	33.71%
中欧成长优选混合E	2023/05/21-2026/05/20	41.37%	8.24%	33.13%

依据本基金合同约定的管理费计提标准,下一季度对日区间(2026年5月21日一2026年8月20日)所适用的年管理费率为1.60%,并自2026年5月21日(含)起施行。

三、咨询方式

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zofund.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700-9700、021-68609700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和相关公告等。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2日

兴银汇泓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26年第1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5月2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兴银汇泓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兴银汇泓一年定开债发起
基金主代码		013146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2月2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兴银汇泓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兴银汇泓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6年5月14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373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12,857,032.31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10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本基金2026年度第1次分红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5月25日
除息日	2026年5月25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年5月26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所有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1)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将按2026年5月25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换为基金份额;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于2026年5月26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5年5月27日起可以查询。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1)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投资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等红利再投资费用。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凡希望变更分红方式的,请务必于权益登记日即2026年5月25日之前(含该日)办理变更手续,并于本次分红的权益登记日前致电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热线核实基金分红方式,本次分红最终确定的分红方式以基金管理人记录为准。

(3)如有其它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00-96326)咨询详情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ffundscn)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5月22日

博道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博道星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申购申请进行比例配售的公告

根据博道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2026年5月15日及2026年5月21日发布的《博道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博道星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额的公告》的相关约定,若博道星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在2026年5月15日至2026年5月21日期间内任何一天(含第一天)当日交易时间结束后,期间累计有效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下同)金额超过30亿元,将对超限当日投资者的有效申购申请进行比例配售,同时自超限当日的下一个交易日起将不再按照上述累计申购限额进行比例配售,且本基金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的金额限制由300万元调整为1万元。

截至2026年5月21日,本基金累计申购申请金额已超过30亿元。本基金管理人将对2026年5月21日当日的有效申购申请进行比例确认,比例确认的结果将由本基金管理人另行公告。比例确认当日投资者申购费率按照确认后的单笔申购申请金额所对应的费率计算,申购申请确认金额不受最低限额的限制,未确认部分的申购款项将依法退还给投资者。最终申购申请确认结果以本基金登记机构计算并确认的结果为准。敬请投资者留意。

本基金自2026年5月22日起将不再按照上述累计申购限额进行比例配售,且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的申购金额限制由300万元调整为1万元,后续若恢复办理本基金的大额申购业务或调整上述业务限额,本基金管理人届时将另行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申购申请进行比例配售和调整大额申购业务限额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及相关业务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bdfund.cn)认真查阅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和相关公告,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085-2888)查询。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基金的产品资料概要、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博道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573 证券简称:清新环境　　公告编号:2026-034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6年5月21日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结束后,以口头通知方式向股东会选举产生的新一届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为保证新一届董事会工作正常开展,经公司全体董事同意豁免通知时限要求,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6年5月21日采用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地点为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七层703会议室。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8人。本次董事会由公司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董事陈竹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选举董事陈竹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选举结果如下:

战略与业务发展(科技创新)委员会拟由陈竹先生、谢广明先生、侯浩波先生、魏远先生、唐华应先生组成,召集人为陈竹先生;

审计委员会拟由刘浪先生、谢广明先生、刘朝安先生组成,召集人为刘浪先生;

提名委员会拟由谢广明先生、刘浪先生、魏远先生组成,召集人为谢广明先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由侯浩波先生、刘浪先生、周亮女士组成,召集人为侯浩波先生。

上述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002573　　证券简称:清新环境　　公告编号:2026-033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1日15: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1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1日上午9:15至下午3: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八里庄路69号人民政协报大厦七层703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竹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共91人,代表股份749,648,23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9687%。其中:

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共3人,代表股份213,2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数的0.0151%。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88人,代表股份749,435,03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9536%。

3)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情况

本次股东会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89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9,127,68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数的0.6449%。其中参加现场会议投票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213,2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数的0.0151%;参加网络投票的8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8,914,48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数的0.6299%。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非独立董事,表决结果如下:

1.选举陈竹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结果:同意742,392,8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322%。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同意1,872,3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5123%。

2.选举唐华应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结果:同意742,392,8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322%。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同意1,872,30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5124%。

3.选举刘朝安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结果:同意742,492,85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455%。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同意1,972,3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6079%。

4.选举魏远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结果:同意742,392,8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322%。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同意1,872,3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5123%。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方式选举独立董事,表决结果如下:

1.选举刘浪先生(会计专业人士)为独立董事

总表决结果:同意742,442,8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388%。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同意1,922,3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0601%。

2.选举谢广明先生为独立董事

总表决结果:同意742,465,0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418%。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同意1,944,5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3034%。

3.选举侯浩波先生为独立董事

总表决结果:同意742,393,44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322%。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同意1,872,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5189%。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44,819,92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559%;反对4,782,5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380%;弃权45,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299,3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7.1026%;反对4,782,5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3956%;弃权45,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018%。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44,643,82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324%;反对4,783,1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380%;弃权221,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9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123,2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5.1733%;反对4,783,1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4022%;弃权221,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245%。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业务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43,380,14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639%;反对6,206,78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280%;弃权61,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859,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1.3289%;反对6,206,78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7.9996%;弃权61,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716%。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中请外币借款业务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44,744,62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459%;反对4,634,8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183%;弃权268,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5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224,0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2777%;反对4,634,8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0.7774%;弃权268,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449%。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44,582,62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243%;反对4,844,3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462%;弃权221,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9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062,0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4.5029%;反对4,844,3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0727%;弃权221,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245%。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44,582,62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243%;反对4,844,3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462%;弃权221,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9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062,0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4.5029%;反对4,844,3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0727%;弃权221,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245%。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薪酬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44,582,62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243%;反对4,844,3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462%;弃权221,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9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062,0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4.5029%;反对4,844,3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0727%;弃权221,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245%。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张莹律师、钟茹雪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

(二)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600222 证券简称:太龙药业　　公告编号:临2026-028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 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2026年5月21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股票的议案》和《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实施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于2022年8月3日至2023年7月13日期间回购的14,523,100股股份用途由"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对该部分股份进行注销。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将由573,886,283元减少为559,363,183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1日、2026年5月22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太龙药业关于终止实施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股票的公告》《太龙药业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太龙药业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23、临2026-024、2026-027)。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股东会的授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以及后续工商信息变更备案登记等相关事宜。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公司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逾期未申报债权的,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本次注销回购股份事项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向公司申报债权。

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申报时间:2026年5月22日起45日内

2、申报地点(邮寄收件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梭路8号

3、联系人(邮寄收件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联系电话(邮寄收件人联系电话):0371-67982194

5、联系邮箱:600222@taloph.com

6、其他说明:现场申报为工作日上午9:00一11:30;下午14:00一17:00;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以电子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公司收到邮件日为准,请在邮件标题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600222　　证券简称:太龙药业　　公告编号:2026-027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21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梭路8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0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42,296,27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5.735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王荣涛先生主持,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2、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1,740,174	99.6092	402,700	0.2830	153,400	0.1078

2、议案名称: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1,678,374	99.5658	458,200	0.3220	159,700	0.1122

3、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1,598,374	99.5095	520,800	0.3660	177,100	0.1245

4、议案名称: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1,600,047	99.5107	522,400	0.3671	173,827	0.1222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1,641,047	99.5395	564,900	0.3970	90,327	0.0635

6、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预计为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0,970,317	99.0632	1,146,130	0.8055	179,827	0.1263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1,730,274	99.6022	406,900	0.2860	159,100	0.1118

8、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1,678,347	99.5657	418,800	0.2943	199,127	0.1400

9、议案名称:关于终止实施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股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1,761,074	99.6239	425,400	0.2990	109,800	0.0771

10、议案名称: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1,762,874	99.6251	462,700	0.3252	70,700	0.0497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3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9,157,206	92.9184	520,800	5.2846	177,100	1.7970
6	关于2026年度预计为